

2020 年度区委组织部基层党组织建设专项 资金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预算支出基本情况

(一) 预算支出概况。年初预算 660 万元，包括：

1. “雷锋驿站”阵地建设 240 万，区委常委会议（2018 年第 14 次）：对验收合格的“雷锋驿站”由区财政按 8 万/个的标准进行奖补。预计 2020 年新建、改建 30 个。

2. 基层党建示范点奖励 115 万，望组通[2016]14 号：凡授予基层党建示范点的单位，由区委组织部按 3 万/个党支部和 0.5 万/个党小组给予奖励。2020 年预计评选 30 个党支部，50 个党小组。

3. 楼宇商圈党群服务阵地建设 90 万，区委常委会议（望纪要 2018 年第 11 次）：采取区管党费、财政资金相结合的方式，据实下拨楼宇商圈党群服务阵地建设经费和运转保障经费。参照去年安排，据实保障。

4. 小区党支部运转经费和党组织书记岗位津贴 170.24 万，区委常委会议（2018 年第 14 次）：按 2 万/年/个安排楼盘小区支部运转经费，小区支部书记参照两新党组织书记每人 200 元/月标准给予岗位津贴补助，由区财政直拨相关城市楼盘小区居委会。目前现有小区党支部 61 个，2020 年预计新建 15 个，2020 年运转经费 152 万，书记岗位津贴 18.24 万元，共计 170.24 万。

5. 预留基层组织三年行动计划街镇和村（社区）对“互助五兴”、“三无”村（社区）45 万元。

(二) 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。由区委组织部组织一科及两新工委根据工作安排使用资金，根据《长沙市望城区全面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攻坚行动计划》（望办发〔2020〕8号）等文件，经部务会决策下拨，使用381.04万元，包括：2020年度新（改）建小区（美丽屋场）雷锋驿站阵地地下拨163万元；2020年楼宇商圈市场党群服务阵地建设经费下拨25万元；2020年基层党建示范点下拨171.5万元；2019年小区党支部书记岗位津贴下拨7.54万元。

(三)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。各项指标基本完成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情况

由业务科室依据相关文件精神，进行实地考察验收，经部务会决策，形成资金拨付方案，及时拨付到位。业务科室为主，办公室配合对资金使用进行绩效评价。

三、预算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

各项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，相关绩效指标根据最新出台文件望办发〔2020〕8号进行了调整，支出效果好。

2020 年度区委组织部党员教育经费专项 资金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预算支出基本情况

（一）预算支出概况。年初预算 576 万元，根据望发〔2016〕14 号，按全区党员每人 100 元/年安排，2019 年底实有党员人数 32216，据实保障。《望城区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2019-2021 年（初拟稿）》提标为按 200 元/人标准。预计全区需 640 万元。非刚性支出补贴类专项统一压减 10%，预留 576 万元。

（二）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。由区委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根据工作安排使用资金，根据《长沙市望城区全面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攻坚行动计划》（望办发〔2020〕8 号）等文件，经部务会决策下拨，使用党员教育经费 499.99 万元。

（三）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。各项绩效指标完成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情况

由业务科室依据相关文件精神拟定资金拨付计划，经部务会决策，形成资金拨付方案，及时拨付到位。业务科室为主，办公室配合对资金使用进行绩效评价。

三、预算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

各项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，支出效果好。

2020 年度区委组织部党建指导员和党务工作者专项 资金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预算支出基本情况

(一)预算支出概况。年初预算 229.2 万元,根据望纪要(2016)16 号和区委常委会 2018 年第 11 次会议,共选派 21 名党建指导员赴街镇(含经开区 2 名,两新工委 3 名,卫计、教育各 1 名),1000 元/月*21*12=25.2 万。., 预计 2020 年聘请党务工作者 34 人,6*34=204 万。合计 229.2 万元。

(二)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。由区委组织部基层办根据工作安排使用资金,根据望纪要(2016)16 号和区委常委会 2018 年第 11 次会议精神,每月据实拨付党务工作工资及补助,党建指导员工作补助,使用 175.2 万元。

(三)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。各项绩效指标完成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情况

由业务科室依据相关文件精神申请财政指标,财务据实及时拨付到位。业务科室为主,办公室配合对资金使用进行绩效评价。

三、预算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

各项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,党务工作者人员进出较多,较年初预计人数减少,因此部分资金未使用。总之,支出效果好。

2020年度区委组织部村（社区）活动场所建设补助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预算支出基本情况

（一）预算支出概况。年初预算315万元，年中追加15万元，共计330万元。其中，年初根据《望城区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9-2021年（初拟稿）》文件精神，支持面积不足600平方米的村（社区）服务场所进行改扩建，由区财政按改建15万元、新建30万元的标准给予补助，预计新建3个小计90万元，改扩建15个小计225万，共计315万。

（二）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。由区委组织部基层办根据工作安排使用资金，根据《长沙市望城区全面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攻坚行动计划》（望办发〔2020〕8号）等文件，经部务会决策下拨，使用330万元。

（三）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。各项绩效指标完成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情况

由业务科室依据相关文件精神，进行实地考察验收，经部务会决策，形成资金拨付方案，及时拨付到位。业务科室为主，办公室配合对资金使用进行绩效评价。

三、预算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

各项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，相关绩效指标根据最新出台文件望办发〔2020〕8号进行了调整，支出效果好。